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专项委托服务协议

郑重提示

1. 本协议为专项委托协议，不属于由旅行社提供一体化产品服务的（包价）旅游合同。
2. 本协议仅为旅行社根据客人委托并以客人名义代办相关事项（交通工具、酒店住宿、签证等），仅对代办本身负责，不对代办事务具体执行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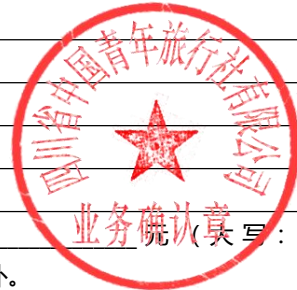
甲方（个人 团体签约人代表）： 性别：男士 女士
国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手机：_____
住所或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乙方（服务旅行社）：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九龙分社
经营许可证编号：L-SC-CJ00003
经营范围：国内旅游 出境旅游 入境旅游
单位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仁路大鼎世纪广场2栋605 邮编：610000 电话：028-82000070

为保证专项委托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利益、义务，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专项服务的有关事项，签订协议如下：

第一条 专项服务的内容与标准

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代订票		<input type="checkbox"/> 代订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代办指定国或地区签证		<input type="checkbox"/> 聘请导游服务		
代 订 票 （ 异 地 间 飞 机 、 火 车 、 汽	票类	等级	张数	起、止地点	预定时间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包干计费，票款及乙方服务费共计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甲方付费后不退不补。				
	<input type="checkbox"/> 分别计费，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其中：预付票款_____元，取票时双方据实结算，乙方服务费_____元。				
说明事项：	1.交通工具的标准按如下填写： 飞机：头等舱 / 商务舱 / 经济舱；				



车票等)	火车：普通车 / 空调车 / 动车组；(其中：软卧 / 硬卧 / 软座 / 硬座)； 轮船：普通客船 / 星级游船 _____ 人 / 间 (其中：是否带卫生间)； 汽车：空调大巴 / 空调卧铺 / 普通客车； 2.机票含机场建设费、燃油附加费； 3.机票的签、转、退、挂失等事宜按照航司规定执行。						
代订房	入住日期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地点						
	酒店名称						
	酒店标准						
	房间标准						
	间数						
	共住_____晚，入住方式：报_____入住。 是否包含早餐： 以上酒店房间含 () 不含 () _____人早餐费用：_____元。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包干计费，房费及乙方服务费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甲方付费后不退不补。 <input type="checkbox"/> 分别计费，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其中：预付房费_____元，订房后双方据实结算或甲方自行与酒店方结算，乙方服务费_____元。						
代租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包干计费，租车费 (含讲解费，如有) 及乙方服务费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甲方付费后不退不补。 <input type="checkbox"/> 分别计费，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其中：预付租车费 (含讲解费，如有) _____元，双方据实结算或甲方自行与出租方结算，乙方服务费_____元。 说明事项：4小时以内按半天计，4小时以上按全天计。						
代办指定国或地域签证	证照名称：_____ 签证国家 (备注地区)：_____						
	签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商务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 <input type="checkbox"/> 探亲 <input type="checkbox"/> 签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其他：_____						
	费用 (只含签证费和乙方服务费)：共签_____个，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委托人声明： 本人自愿接受并交纳_____元签证出境保证金，若委托人出境后未按期返回或滞留在外，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部赔偿给乙方，不予退还。甲方自行承担政治和经济责任。若按期返回，在完成销签手续后，乙方无息退还保证金。 委托人：_____ 年 月 日 说明事项： 1. 代办签证 / 签注工作日为_____天 (除领馆原因除外)，如遇游客自身原因或非旅行社原因拒签，责任由甲方负责，签证费和乙方服务费不予退还， 2. 需提供资料 (详见签证须知) 3. 如遇使领馆通知委托人面谈，签证人应积极配合，并承担所有费用。 4. 旅行社代办签证 / 签注只保证真实有效，不保证签证人能够进入签证国或地区。						



聘请导游服务	甲方聘请乙方指派导游 语种：_____ 服务要求：_____ 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 _____年___月___日，共_____天 其他： 费用：每天_____元，共计_____元
其它委托	委托内容： 费用明细： 说明事项：
费用支付	费用总额人民币：___万___千___佰___拾___元整（¥_____） 费用支付时间与方式：_____年___月___日支付_____元定金（以实际预定需求为准，原则上不超过委托事务所需费用的20%） _____年___月___日付清全款

第二条 费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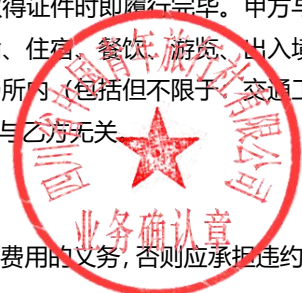
本协议所列甲方应付费用仅为乙方完成委托事务应向第三方直接支付的费用及乙方服务费用，均不含甲方在委托所涉事务后续履行期间应该向第三方支付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工具上的个人餐饮费、超重行李托运费、酒店住宿期间的洗衣费、通信费、饮料及酒水费、寻回个人遗失物的费用与报酬、自由活动与参观游览中的费用，以及旅程中个人伤病医疗费、因个人行为造成的赔偿费用、游客人身意外保险费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 乙方应当按着本协议第一条履行委托服务；
- 乙方对甲方提交的各项证件原件应妥善保管，如有遗失或毁损乙方承担补办责任和费用；
- 乙方应告知甲方协议所列专项委托服务的具体接洽办法和联系方式；
-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专项委托服务均为代甲方办理的相关预订、租用或聘用等事务，并不提供委托事务指向的具体经营服务，也不提供涉及旅游产品运输、住宿、用餐、游览、出入境等一体化包价服务；
- 乙方受托事务自甲方接受相关代订、代办事宜信息或取得证件时即履行完毕。甲方与委托事务指向的具体经营服务者或监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住宿、餐饮、游览、出入境等）就服务质量或其他原因产生争议以及甲方在相关服务的经营场所内（包括但不限于：交通工具、住宿餐饮场所、旅游景区等）受到人身伤害或财务损失的，均与乙方无关。

第四条 甲方的责任

- 甲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旅行支付费用的义务，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造成损失予以赔偿；
- 甲方提供的同行人员姓名、证件、联系方式以及相关资料必须真实、准确、有效，否则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和已经实际产生的费用，并承担提供服务者因此而依约依法提出的索赔损失；
- 甲方如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应承担已实际发生的费用和乙方已经支付给相对的服务经营者而无法退回的费用，乙方服务费不予退还（无法核定服务费用，按总费用的百分之三十计算）；
- 甲方在接受相关服务事项时，应尊重当地民风民俗并注意安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因第三方（提供服务方或其他人）及不可抗力因素而未按约定标准履行协议的，在乙方能出具第三方盖章确认的书面确认后，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但应协助甲方解决与责任方的纠纷；
2. 因乙方原因解除协议时，应提前____天通知甲方，并承担已产生费用和代办费用，如未按期通知甲方，除承担已产生费用和代办费用外，另向甲方支付代办费用总额的 10%的违约金；
3. 甲方未按照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乙方有权解除协议，且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 2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 甲方在签订协议后要求取消或修改本协议的，其所付乙方的服务费和已经实际产生的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给相对的服务经营者的费用由相关经营者退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扣除损失及违约金后的余款由乙方退还甲方；
5. 甲方未按约定的时间、地点到达或接受服务事项，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的，有甲方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在自行活动中，造成的任何财产损失和人身意外伤害，都与乙方无关。

第六条 补充约定事项

第七条 协议效力与争议解决

1. 本协议及其附件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以乙方向甲方交付完毕所代办的票证或完成专项事务而终止；
2. 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盖章）：

甲方代表：

甲方同行人员名单、身份证号码附后：

电话：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经办人）：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